

翠亨新区财政支出政策（项目）第三方预算绩效评审意见表（初审）

评审机构	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	南朗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申请预算金额（元）	8,100,000.00	
项目用途与范围	项目内容为：完成翠湖社区和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支付华南现代中医药城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款。项目资金开支包括：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装修工程、广告设计、办公设备购置；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装修工程尾款、广告设计、办公设备购置及图书馆升级改造；华南现代中医药城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款。	
相关政策与实施依据文件	《中山市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中府办公函〔2022〕77号）、《南朗街道党工委会议议题批复表》	
<b>评审小组意见</b>		
同意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暂缓立项（ <input type="checkbox"/> ）	不同意立项（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方核定预算金额（元）	8,100,000.00	
项目绩效总体结论	<p>（一）项目必要性：党群服务中心能提供公共服务场所、党群服务、行政服务对外窗口，能够更好地服务党员群众，有效提高党建引领城乡治理水平，项目存在一定的必要性。</p> <p>（二）项目可行性：项目根据《南朗街道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南朗街道〔2021〕99号）、《南朗街道办政府采购管理试行办法》（南朗街道〔2021〕98号）对项目进行管理。其中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取得了街道党工委的同意，并且其设计方案经过了审议，项目具备一定的可行性；华南现代中医药城党群服务中心于2018年12月7日完成验收；但是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未提供相关实施方案、预算测算表格等材料，可行性存在缺失。</p> <p>（三）项目合理性：项目与南朗街道党群服务中心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一致，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较匹配，绩效指标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预期产生效果进行了细化考核，但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如“举办活动场次”应作为产出数量指标考核；“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指标应作为社会效益指标考核；同时指标设置不够全面。</p> <p>（四）项目相关性：项目立项依据与中山市、南朗街道的行业宏观政策相关，与南朗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的职能、规划有关；项目实施能够提供党群服务、行政服务窗口，为开展更优质的党群服务提供物质条件，能够有效提高党建引领水平，项目具备一定的相关性。</p> <p>（五）项目合规性：项目根据《中山市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中府办公函〔2022〕77号）、《南朗街道党工委会议议题批复表》等文件精神立项。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810万元。单位根据《南朗街道办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南朗街道〔2021〕99号）、《南朗街道办政府采购管理试行办法》（南朗街道〔2021〕98号）对项目资金使用、采购过程等方面进行管理。项目基本合规。</p> <p>（六）项目完整性：项目单位提供了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立项依据、相关实施办法、资金管理办、资金测算依据等材料及华南现代中医药城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过程资料，两个子项目资料较完整。但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仅提供了立项文件，项目测算表格、实施方案等材料缺失，完整性有待进一步提高。</p>	

项目实施方案的问题与建议	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均未形成项目实施方案，即项目实施计划、相关负责人员的职责未进行细分，不利于项目进度管理和质量管理。建议单位抓紧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实施进度并落实相关人员的职责，确保项目能够按照预期开展，保证投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预算的问题与建议	一是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装修工程目前尚未完成选址等相关工作，工程预算根据以往经验进行测算，无预算申请明细表；二是根据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的《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装修工程中介预算》，装修工程造价约为280万元，《2023年度翠亨新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非基建项目和政策）》中装修工程尾款预算申请金额240万元根据工程造价下浮12%计算，但项目单位未提供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的广告设计、办公设备、图书馆升级改造等部分预算测算明细，项目预算测算依据不够充分。建议项目单位尽快完善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装修工程、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装修工程的工程预算测算依据，科学编制项目预算，可考虑通过第三方报价、询价、造价咨询等方式确认项目预算。		
绩效目标设置的问题与指引	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如“举办活动场次”应作为产出数量指标考核；“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指标建议作为社会效益指标考核；同时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建议增设“验收合格率”作为产出质量指标考核、“党群服务中心竣工及时率”作为产出时效指标考核、“惠及居民数量”“新增岗位”等指标作为社会效益指标考核。		
绩效总体目标		项目2023年计划完成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海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并投入使用，预计能够新增XX个岗位，增加XX平方米活动场地供党群活动开展。能够有效提高党群服务中心对外业务的接待能力，还能够为党员群众提供培训、活动、休闲娱乐等服务阵地，提高党对人民群众的引导能力。	
建议的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数量	建设党群服务中心数量	2个
	产出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时效	党群服务中心竣工及时率	100%
		党群服务中心交付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社会效益	新增岗位	XX个
		惠及居民数量	XX人
		新增党员活动使用空间	XX平方米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		0次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0%	
评审专家	司徒荣轼、岑启智		